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自行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股份”或“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7年4月7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对设立的“华能信托·普邦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含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具体详见公司2017年3月18日、2017年4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

截至2018年2月5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华能信托·普邦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15,871,219股，成交金额89,767,614.66元，购买均价5.656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838%。

为确保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2018年2月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公司提前结束购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后续不再购买公司股票，已购买部分股票自公告当日起锁定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2月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预计不超过36个月，自本集合计划成立之日起计算，于2020年4月7日存续期满。由于2019年度业绩预告以及2019年度年度报告窗口期交易限制，同时受近期以来国内股市状况影响，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普邦股份的

股票已出售 2,990,900 股，仍持有普邦股份股票 12,880,319 股。

三、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处置计划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在 2020 年 4 月 7 日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员工持股计划应在存续期届满或提前终止后 30 个交易日内完成清算，并按持有人持有的份额进行分配；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若华能信托·普邦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所持资产仍包含标的股票，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与资产管理机构（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协商确定处置办法。本计划管理委员会与资产管理机构将协商确定剩余部分公司股票的具体处置办法，并将按照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信托计划的有关规定完成清算，并按相关约定分配剩余资产。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八日